

合肥师范学院 2026 年运动训练招生简章

合肥师范学院坐落在“大湖名城、创新高地”——安徽省省会合肥市。学校为省属公办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是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全国首批“卓越教师培养计划”试点单位，全国首批“国培计划”示范性培训项目实施单位，安徽省首批“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校，安徽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高校。学校与安徽省体育局签订了运动员文化教育战略合作协议，并与多个运动项目管理中心建立联合培养合作机制。

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管理办法》（体科字〔2025〕171 号）文件规定，2026 年我校继续开展运动训练专业普通本科招生工作，面向全国招生。

一、学院专业介绍

我校体育科学学院下设体育教育系、运动训练系、运动康复系、公共体育教学部、研究生教学部等三系两部。学院现有教职工 67 人，专任教师 59 人，其中高级职称 28 人（含高级实验师 1 人）、运动健将 5 人（含国际级健将 1 人）、国家级裁判员 7 人，现有体育教育、运动训练、运动康复、体能训练等 4 个本科专业。2014 年开始招收学科教学（体育）专业硕士研究生，2016 年成立华东地区首个足球学院——合肥足球学院。目前，学院拥有普通高考、专升本、对口、运动训练等 4 种招生类型，在校生 1000 余人。

运动训练专业先后获批省级“特色专业”、省级一流本科专业，拥有安徽省首家足球学院——合肥足球学院，与安徽省体育局共建“安徽手球青年队”“安徽田径青年队”“合肥师范学院水上运动系”。近年来，学院学子代表国家参加奥运会等多项国际重大赛事，在世锦赛、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亚运会、全运会上共获得 7 枚金牌，其中李慧茹获得赛艇世界杯金牌、亚洲赛艇锦标赛“双金”，并入选第 32 届夏季奥运会中国代表队；胡凯获得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射击项目男子 10 米气手枪个人金牌，包揽 2025 年度世界杯分站赛男子 10 米气手枪的全部冠军，并收获个人职业生涯 6 枚世界杯金牌；2024 年，教育部、四川省委省政府、国家体育总局等部门联合授予合肥师范学院体育科学学院“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先进集体”称号，胡凯同学获得“先进个人”称号。男子篮球蝉联安徽省 8 连冠；手球曾获全国冠军、省冠军；乒乓球、羽毛球屡获省冠军；田径年均获 8 块左右金牌；足球保持全省冠亚军水平。学校在安徽省第十四届运动会高校部和安徽省第十五届运动会高校部丙组（体育专业本科院校）金牌榜、奖牌榜均稳居省内高校前列，每年获省级及以上体育竞赛奖百余项。

培养目标：运动训练专业服务于我国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需求，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立足合肥、面向安徽、辐射长三角，培养忠诚党的体育事业、思想品德过硬、职业道德高尚、体育情怀深厚，反思创新和终身学习能力较强，具备扎实的专业体育理

论知识和高超的运动专项技能，能够胜任运动训练相关工作的竞技体育复合型人才。

主要课程：主项教学与训练、副项教学与训练、运动训练学、体育竞赛学、运动训练监控、运动技能学习与控制、体能训练理论与实践、体育保健与康复技术、体育教练员执教理论与实践等。

修业年限：四年

授予学位：教育学学士

就业方向：体育管理部门、各类体校、俱乐部、各类学校教师。

二、招生项目及计划

招生计划总数拟定为 130 人（含保送录取），最终录取人数视生源情况及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决定。

2026 年招生项目、计划数、体育专项录取控制分数线和运动技术等级要求一览表

类别	项目	性别	小项或位置	计划数 (人)	体育专项录取 控制分数线	运动技术等级
夏季项目	篮球	男		18	73	二级及以上
		女		10	67	二级及以上
	田径 (田赛)	男	铅球、标枪、铁饼、跳远、三级跳远、跳高	5	75	二级及以上
		女	铅球、标枪、跳远、三级跳远、跳高	4	75	二级及以上
	田径 (径赛)	男	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 110 米栏、400 米栏、5000 米、10000 米	6	75	二级及以上
		女	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00 米栏	5	75	二级及以上
	手球	男	非守门员	8	85	二级及以上
			守门员	1	85	二级及以上

		女	非守门员	8	85	二级及以上
			守门员	1	85	二级及以上
	乒乓球	男		9	45	二级及以上
		女		8	45	二级及以上
	羽毛球	男		8	45	二级及以上
		女		8	45	二级及以上
	足球	男	非守门员	11	70	一级及以上
		女	非守门员	10	70	一级及以上
			守门员	2	75	二级及以上
	排球	男	非自由人	6	78	一级及以上
自由人			2	78	一级及以上	
合计		含保送录取		130		

注：以上计划为拟定计划（含保送录取运动员），各项目招生计划视生源情况及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决定，最终以实际录取人数为准。

三、报名条件及要求

（一）符合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普通高考）报名条件，且已参加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普通高考报名（具体按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要求执行）。

（二）具备我校 2026 年招生项目的二级（含）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具体各项目运动员技术等级要求详见《2026 年招生项目、计划数、体育专项录取控制分数线和运动技术等级要求一览表》）。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以“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系统”公示信息为准，审批日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

（三）考生本人的运动员技术等级项目应与报考的招生项目

一致，考生如具备所报考项目的多个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报名时需填报所有符合报名要求的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

（四）身体健康要求按照教育部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不在兴奋剂违规禁赛期内，以体育总局反兴奋剂中心核查结果为准。

四、注册报名

（一）报名地址：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www.ydyeducation.com）或“体教联盟 APP”中“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系统”（以下简称“体育单招系统”）。

（二）注册：考生应在 2026 年 2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8:00 内通过“体育单招系统”完成注册，校验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注册过程中，如发现本人运动员技术等级信息有误，应及时联系等级证书授予单位进行信息更正，确保在注册报名截止日期前完成报名。

（三）报名：已完成注册的考生，请于 2026 年 3 月 1 日 12:00 至 3 月 10 日 18:00 通过“体育单招系统”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附件 1）、填报志愿并缴纳考试费。拒不签订《反兴奋剂承诺书》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资格。考生完成缴费视为报名成功，报名成功后不得再对报名信息进行修改。

五、考试

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实行文化考试和体育专项考试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一）体育专项考试

1.考试时间：2026 年 3 月 20 日至 5 月 12 日。

2.考试地点：请考生关注“中国运动文化教育网”“体教联盟 APP”或组考院校官网，查询体育专项考试具体安排、考生须知等信息，按要求参加体育专项考试。

3.考试组织方式及要求：

体育专项考试采用全国统考方式进行，满分 100 分，按照体育总局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体育专项考试方法与评分标准（2026 版）》评分；考生依据报名项目进行体育专项考试，不得跨项参加考试；体育专项考试将进行兴奋剂检查，逃避兴奋剂检查或兴奋剂违规的考生，视为考试作弊，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

（二）文化考试

1.考试科目：语文、数学、政治、英语；考试分值：每科满分为 150 分，总分 600 分，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答。

2.考试地点：考生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 12:00 后登录“体育单招系统”打印文化考试准考证。考生依据准考证上的考点信息于 3 月 28 日、29 日参加文化考试。

3.考试时间：

时间	上午	下午
	09:00—10:30	14:00—15:30
3 月 28 日	语文	数学
3 月 29 日	政治	英语

（三）成绩查询及复核

考生可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 12:00 后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查询体育专项成绩和文化成绩；对成绩有疑议的考生可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 12:00 至 19 日 12:00 通过“体育单招系统”提交复核申请。成绩复核只对成绩是否存在加分错误、登记错误等情况进行复核，不重新评阅答卷。

六、录取原则

（一）文化成绩录取控制分数线不低于 180 分，各体育专项成绩不低于我校公布的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详见《2026 年招生项目、计划数、体育专项录取控制分数线和运动技术等级要求一览表》。

（二）对持有一级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可在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 30 分录取；对持有运动健将技术等级证书的考生，可在文化成绩最低录取控制线下降低 50 分录取。

（三）在达到我校文化和体育专项成绩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我校根据考生的文化成绩（折合百分制后）和体育专项成绩 3:7 的比例进行综合评价，计算考生录取综合分。具体公式：综合分=（文化成绩/6）×30%+体育专项成绩×70%。综合分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采用四舍五入计数保留法。

（四）录取时，对录取控制线上的考生，按照综合分由高到低录取。依据考生填报的志愿顺序分项目优先录取第一志愿。如未完成招生计划，再录取第二志愿。如第二志愿录取结束，仍未

完成计划，不再进行计划的调整。综合分相同时，依次比较体育专项成绩、文化成绩、语文成绩、数学成绩、政治成绩、英语成绩，录取成绩高者。

（五）考生若已被我校运动训练专业录取，不得放弃录取资格，同时不得再参加普通高考及高校高水平运动队的录取。

拟录取名单将在我校本科招生网公示，请考生关注不再另行通知。

七、保送录取

2026 年优秀运动员保送进入高等学校学习，根据中国运动员文化教育网公布《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6 年高校保送录取优秀运动员有关事宜的通知》（体科字〔2026〕4 号）文件规定执行。保送我校的优秀运动员须通过我校组织的保送运动员综合考核，根据考核成绩和学校选拔要求，确定拟保送录取运动员名单。各项目计划数优先满足符合保送条件的优秀运动员的录取，若符合保送条件的优秀运动员人数多于该项目的计划数，则依次依据其运动技术等级、运动成绩和综合考核情况，按计划数择优录取。

八、入学复查

新生入学后，要进行全面复查与复试，考生须做好准备。不符合条件或有舞弊行为入学的取消入学资格，并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 33 号令）处理。

九、学历学位

学校为学习期满且考核合格的学生颁发校名为“合肥师范学院”的“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为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学生授予校名为“合肥师范学院”的“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证书”。

十、学费标准

我校按照安徽省价格主管部门有关文件标准执行收取学费和住宿费。运动训练专业学费为每生每年 5390 元，住宿费为每生每年 800 元（根据实际住宿条件据实结算）。

注：学费标准均依照皖发改价费〔2021〕348 号文件规定执行，如遇收费标准调整，按照安徽省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最新标准执行。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莲花路 1688 号

咨询电话：0551-63674808

监督电话：0551-63828650

招生网址：<https://zsb.hfnu.edu.cn/>

邮政编码：230601

如遇上级部门政策变化，以最新政策为准。

合肥师范学院招生办负责对本简章的最终解释。

附件 1

反兴奋剂承诺书

为维护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和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保护自身的身心健康，做出如下承诺：

本人不在兴奋剂违规禁赛期内。

本人严格遵守反兴奋剂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知识，提高自我防范能力；积极配合兴奋剂检查，履行应尽的义务。

如本人出现兴奋剂违规行为，愿意接受相关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承诺人姓名：

承诺人身份证号码：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